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通告 9批次食品抽检不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北京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和相应的抽检细则,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组织抽检了粮食加工品、水产制品、特殊膳食食品、淀粉及淀粉制品、食用农产品、餐饮具共984批次。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及国家有关规定检验和判定,其中合格975批次,不合格9批次分别为食用农产品不合格7批次;餐饮具不合格2批次。

1.北京和平连风蔬菜店经营的姜,噻虫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2.北京海乡珍商贸有限公司经营的鲤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3.北京高纪刚商店经营的西瓜,乙酰甲胺磷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4.北京兴顺淀中人食品店经营的鲤鱼、鮰鱼,地西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5.北京盛荣茂商贸有限公司良乡东路店经营的豇豆,倍硫磷、噻虫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该公司经营的韭菜,毒死蜱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6.北京味的乐趣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使用、消毒的调料碗,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7.北京吉祥顺达餐饮中心使用、消毒的面碗,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通州区守牢食品生产领域安全底线

本报讯 近日,通州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食品生产领域落实主体责任工作阶段总结暨2023年工作部署会,对《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实施以来企业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总结并就2023年的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会上,通州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对企业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企业代表围绕建立一张清单(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配备两类人员(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做好三件事(“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等方面进行交流。

会议要求,企业要对《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进行再学习、再研究,对照问题研究风险防控措施,强化主体责任落实,织密织牢食品安全风险隐患防护网。通州区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综合执法大队队长杜伟利出席会议并提出工作要求。

(通州区市场监管局)

推进食安“两个责任”一体履行

海淀区市场监管局开展食品安全“两员”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工作

本报讯 自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 推动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落地落实的意见》、市场监管总局出台《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来,海淀区快速响应,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北京市关于推进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简称“两个责任”的工作部署,紧扣“一年打基础,两年全覆盖,三年见成效”的目标,围绕“分层包保、三单一书、两员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等重点工作,以强举措、硬作风落实落细各项要求,协同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一体履行。

为进一步强化企业“两员”工作要求,推动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做细,近日,海淀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内B级主体——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

中学国际部食堂开展食品安全“两员”专项检查。

在检查过程中,食堂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分别就其日常工作职责和内容进行了介绍。随后,执法人员对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清单以及“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落实实施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对现场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性建议。执法人员现场强调,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长效机制是一项重大举措,企业一要高度重视,切实提升安全意识和管理水平,压紧压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二要强化担当,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应急处置、宣传培训等工作,着力强化食品安全管理能力;三要守住底线,严格执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精准防控安全隐患,妥善处置食品安全突发事件,营造安

全健康的食品安全环境。

海淀区市场监管局始终以人民为中心,抓住牵紧责任落实“牛鼻子”,将食品安全包保工作、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和日常监管“一手抓”,协调做好包保干部、包保主体“两员”和市场监管人员的衔接联动,确保属地管理责任、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贯通协同、一体落实。

下一步,海淀区市场监管局将以“十年磨一剑”的定力,“永远在路上”的劲头,肩挑责任、接续奋斗,全力推进属地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相互衔接、贯通协同、双向发力,打造“两个责任”落实工作闭环,以更细措施、更实工作、更严作风,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全力为百姓“舌尖上的安全”保驾护航。

(海淀区市场监管局)

东城区推动食安分层分级包保工作有效落实

本报讯 为扎实推进食品安全分层分级包保工作有效落实,进一步提升包保社工、群众督导员实地督导检查能力,近期,东城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食品安全培训,助力食品包保责任制落实到位。

4月12日,东城区市场监管局东花市所出席东花市南里社区“社工、群众督导员专业法规培训会”。会上,执法人员详细解读了食品安全包保责任制“两个责任”,将食品安全责任分解细化并分层分级落实。执法人员详细讲解了如何有效落实责任清单制、任务清

制、督查清单制,从完善安全管理体系、抓好常态化防控、强化应急处置等方面全方位解读了任务清单,强调要建立完善问题分类处置机制,加强包保督导与日常监管的有机结合,推动包保督导、监督检查和企业自查信息共享。

执法人员还对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常见问题及改进措施进行了专题培训,对食品安全的相关基础知识进行了科普,并对社工、群众督导员日常检查中可能遇到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有的放矢、对症下药,增强了包保社工、群众

督导员的法律素养和相关知识技能,推动提升了东花市南里社区食品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

下一步,东城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地区)市场监管所将继续以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作为食品安全工作的首要任务,进一步健全包保主体和包保干部、社工、群众督导员动态管理机制,整合运用食品安全评议考核、督查检查和宣传培训等措施,完善食品安全责任体系,使末端发力终端见效成为工作常态,全力保障食品安全。

(北京东城市场监管)

平谷区兴谷街道预防食品药品事故发生

本报讯 倪代兴 夏季是食物中毒和肠道传染病易发高发季节,为有效预防食品药品事故发生,平谷区兴谷街道市场监管所开展了夏季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检查行动,严查重点品种、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点问题,确保高温季节群众健康消费。

此次检查主要针对夏季食品药品贮存条件特殊、保质期短、易腐变质、时令性强等特点,以药店、小食杂店、副食超市、校园周边商户等主体为检查对象,以肉制品、冷冻食品、水果蔬菜、乳制品、散装食品、药品、保健食品为重点,严格检查食品和保健食品的标签是否规范,进、销货台账记录是否完整,药品、乳制品、散装食品的销售条件是否符合规定,所有在售食品药品是否做到了明码标价、价签对位等。尤其是一些药品保存条件为20摄氏度以下,需要存放在阴凉区销售,大部分乳制品也要保证2~6摄氏度的贮存条件,执法人员使用测温仪对相关药品、乳制品的贮存温度进行现场测量,确保药品及乳制品按要求贮存、销售。

执法人员现场检查了食品销售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知识培训记录、考核记录等材料,以及落实食品



安全各项管理制度情况。提示食品经营单位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设立责任心强的人出任专兼职食品安全员,每日根据“日管控”清单进行检查,形成“日管控”报表,及时向食品安全总监或企业负责人反馈情况,并做好“周排查”及“月调度”等事宜。

检查过程中,执法人员发现了一些问题,如:部分保健食品未单独摆放

销售、未按要求贮存食品、散装食品防蚊蝇设施不到位、销售人员未持有效健康证明等,检查人员责令问题主体立即整改,并对相关当事人进行了立案查处。

下一步,平谷区市场监管局将组织各市场监管所加大安全隐患的排查检查,同时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和反对餐饮浪费的宣传,为广大消费者购药安全、饮食安全保驾护航。